

# 野外定向

## Orienteer



完成下列各項：

(A) 完成 (I) 或 (II) 或 (III) 項：

- (I) 完成總會、地域或區會舉辦之野外定向專章訓練班，或
- (II) 持有「香港野外定向總會」之野外定向第一階段訓練班證書，或
- (III) 完成下列各項：

1. 認識野外定向的歷史及形式；
2. 能閱讀野外定向地圖(比例、顏色、圖例及等高線)並能描述其中一段路程；
3. 明瞭野外定向活動之安全措施；
4. 認識野外定向運動裝備；
5. 明瞭野外定向比賽之類型、程序和規則；
6. 示範下列定向技術－  
分別使用指南針及地貌正置地圖、3S、拇指輔行法、扶手法、沿途搜集特徵；
7. 認識國際控制點提示符號表。

(B) 完成最少兩場野外定向比賽（註一）(體驗組別及公園定向不計算在內)

註一：認可之比賽類別

- (1) 由總會、地域或區會舉辦之野外定向練習賽或錦標賽
- (2) 「香港野外定向總會」認可之公開賽事